

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【第五屆督導專訓班（線上課程）】

招生簡章

2021.12 月

一、課程目標

1. 藉由具系統性之督導基礎培訓課程，訓練諮商專業之督導人才。
2. 藉由連續性與支持性之團體討論，形成同儕督導支持與交流之平台。
3. 藉由考核評量機制建立督導培訓問責制(Accountability)。

二、招收對象及受訓要求

1. 考取諮商心理師證照後三年以上實務經驗者。
2. 須簽署「誠實證言書」:承諾所有繳交給學會的資料屬實，並且誠實記錄各項課程出席狀況，若有不實情事，學會將保有最終是否發放考核證明，或後續參與訓練之決定權。
3. 具本學會有效會員身分者優先錄取，並以完成報名及繳納費用先後順序為準。
4. 在正式課程開始前，需出席 2022/03/27(日)線上說明會。
5. 線上課程中為求課程成效及團體互動之目的，請全程開啟鏡頭，若經工作人員提醒仍未開啟鏡頭，則將成員移除會議室中，同時視為該堂課缺席。
6. 本課程除主辦單位有權進行課程錄影之外，為保障講者智慧財產權、課程學員個人隱私及其他法律情事，全程禁止錄音錄影或畫面截圖、翻拍，若有例外狀況可進行討論並調整之。
7. 請假及相關規定列於評量方式中。
8. 本課程預計招收 40 人，並列 10 名候補名額，額滿則提早結束報名。
9. 若有未竟之事宜，學會保留最終調整及修改之權利。

三、訓練時程

2022 年 4 月~2023 年 7 月

四、費用說明（即日起報名至 2022.02.11，或額滿為止）

收費身分別	第五屆督導專訓班費用	理論課程選修課費用
學會會員價	36,000 元/人	1,600 堂/人
一般早鳥價	40,000 元/人(2022.01.14 前)	2,000 堂/人
一般學員價	42,000 元/人	2,400 堂/人

五、匯款資訊

1. 郵局帳戶：(700) 0001085-0456021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。
2. 劃撥帳戶：0001085-0456021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

完成繳費後，若一週內未收到繳費完成通知信，請來信詢問或致電本會。

六、授課方式及設備要求

1. 全線上授課，課程軟體將使用 ZOOM 或是 GOOGLE MEET 軟體。
2. 請確認電腦軟硬體設備是否完善，是否配備鏡頭及麥克風，同時維持穩定的網路流量，未免中途斷線缺席課程。

七、課程規劃

(一).理論課程

1. 必修課程共 10 堂，每堂 6 小時，共 60 小時（含團體分組討論）。每堂課程包含 4 小時（9:30-11:30；12:30-14:30）課程由指定講師授課，2 小時（14:50-16:50）由團體督導訓練師帶領的小團體討論與演練。
2. 團體分組討論，每個團體約 8-10 人。
3. 選修課程：學員可自由決定選修與否，本課程開放給非督導專訓班之學員修課，課程時間為 9:30-12:30；13:30-16:30，共 6 小時。

日期	必/ 選修	課程名稱	授課講師 (4 小時)	團體討論 (2 小時)	備註
2022.03.27	必	線上說明會			10 時至 12 時
2022.04.24	必	督導概論	林家興	分成固定 8-10 人小 團體，由固 定團體督導 訓練師帶領	需為本屆督導專 訓班學員才可參 與必修課。
2022.05.29	必	督導理論	林家興		
2022.06.26	必	督導契約： 含實務操作架構	林麗純		
2022.07.24	必	督導關係	施香如		
2022.08.28	必	督導倫理與法規	洪莉竹		
2022.09.25	必	督導評估與評量	喬虹		
2022.10.30	必	個人督導模式的整合	洪莉竹		
2022.11.27	必	督導危機處理	羅明榮		
2022.12.18	必	督導者的自我成長與 自我照顧	熊秉荃		

2023.03.19	必	多元文化督導	喬虹	開放給非督導專 訓班學員報名。
2023.04.16	選	督導技術與實務	林麗純	
2023.05.21	選	以諮商新手受督者為 中心的督導系統	喬虹	
2023.06.18	選	督導中的性議題	呂嘉惠	
2023.08.20	選	督導中的個案概念化	林麗純	
2023.09.17	選	督導中的健康，疾病 與失落議題	熊秉荃、 林欣怡	

(二). 督導實習與個別督導訓練：

學員需於 9 個月內(最早自 2022/07 開始，最晚於 2023/07 結束)累積至多 2 名受督者共 32 小時以上之督導時數，並於督導實習期間接受至少 8 小時之個別督導訓練。

1. 學員需自行尋找或透過學會招募受督者，受督者身份必須為目前從事諮商輔導助人工作之具有證照之心理師、專/兼輔教師、實習心理師等。
2. 進行督導實習時，若受督者與學員非屬同一機構或機構並未指派學員提供督導服務，則學員需取得機構接受(外部)督導同意書(學會備有範本)。
3. 學會將安排或提供個別督導訓練師名單供學員參考，學員可依據學習需求於實習開始前主動聯絡個別督導訓練師，並在取得督導訓練關係共識與簽署學會版的協議書後開始合作。
4. 督導實習與個別督導訓練原則上可全部採線上進行，若與受督者或個別督導訓練師協商可進行實體面談，場地請自行協調，唯需注意場地之安全性與保密性。
5. 督導實習與個別督導訓練一律錄影，相關各方需簽署學會版的知後同意書。

八、評量方法

1. 出缺席：
 - 1) 必修課程須完成 60 小時。學員請假上限 2 次，每缺一堂課必須自費補修一堂選修課，並於時限內觀看所缺課程錄影影片進行補課，以及補繳課後學習歷程報告。超過請假上限者將影響最後考評結果。
 - 2) 完成實習時數至少 32 小時。
 - 3) 完成個別督導訓練至少 8 小時。
2. 學習歷程報告：每堂必修課後需撰寫學習歷程報告。
3. 期中與期末評量：團體督導訓練師、個別督導訓練師、受督者分別評量。
4. 期末繳交個人督導模式報告。
5. 通過以上考評並獲得結訓證明者可申請學會的督導認證。